

2023年西湖管理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 任务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为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管理，促进财政资金使用的科学化、合理化和精细化，根据财办农[2019]68号等文件精神，西湖管理区供销合作联社（区农垦办）对2023年西湖管理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自评，区财政局组织评价小组对项目进行了现场考评，现将2023年我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绩效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3年西湖管理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专项资金，根据常财预〔2022〕199号、常财预〔2023〕59号文件，西乡振组发〔2023〕2号、西乡振组发〔2023〕3号等文件精神立项。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安排554万元，其中：1.西洲乡田园村村级集体经济建设试点项目98万元，2.西湖镇“超级大棚”农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120万元，3.西湖镇旺禄村黄桃产业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20万元，4.西洲乡牧业小镇道路提质改造项目188万元，5.西湖品牌建设项目28万元。在上级主管部门的业务指导下，在区委、区管委的领导下，由常

德市西湖管理区供销合作联社（区农垦办）负责组织实施。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2018 中央一号文件）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重点民生实事项目要求，结合西湖管理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开展的实际工作情况，积极扶持主导产业、特色产业，延伸产业链条，积极推进一、三产业融合，开展区域公共品牌创建，增加农产品附加值，不断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带动脱贫监测人口受益。

2、2023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

（1）建设田园村乡村振兴车间 250 平方米以上，延长芦笋特色产业链条，带动田园村脱贫监测人口受益 100 人以上；

（2）建设旺禄村黄桃产业园区滴管网 120 亩，产业区沟渠 120 米，改造分拣棚 300 平方米以上，带动旺禄村脱贫监测人口受益 100 人以上；

（3）建设新港村“超级大棚”农业园区控制室 200 平方米以上，带动新港村脱贫监测人口受益 120 人以上；

（4）建设牧业小镇（黄泥湖、新北河、裕民）道路 553 米、渠道 592 米以上，带动黄泥湖等 3 村脱贫监测人口受益 200 人以上；

(5) 完成 3 类别“湘垦西湖”农产品公共品牌流程审核；设计、印制区域公共品牌包装盒 1 批次。

二、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

西湖管理区供销合作联社（区农垦办）作为项目实施单位对 2023 年西湖管理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专项资金进行了自我评价，对项目基本情况、绩效目标、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情况、项目绩效情况、存在问题及建议等进行了说明分析，并对 2023 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作了进一步说明，自我评价得分 98 分，自评结果为“优”。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区财政局根据文件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并结合项目情况制定了绩效方案。根据拟定方案评价小组于 2023 年 12 月 18 日至 12 月 20 日对项目进行了现场评价。评价小组在评价过程中根据拟定的评价方案，主要实施以下程序：

(一)了解情况。通过与区供销联社直接参与本项目的相关人员沟通，了解了项目概况和专项资金组织实施情况。

(二)收集资料。包括自评报告、招投标资料等。

(三)财务检查。查阅原始凭证包括合同、支付凭证、中标通知书、发票、验收资料等。

(四)实地查验。结合相关申报资料和项目实际完成情况对项

目完成程度进行比较、核对，确定项目的成效。

(五)设计评价体系及调查问卷。通过给 60 位脱贫监测户和 20 位企业经营者发放调查问卷，了解服务对象满意度。

(六)综合分析和评价，出具评价报告。

四、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 项目资金情况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2023 年西湖管理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专项资金预算 554 万元，到位 554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

2023 年西湖管理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专项的组织实施由区供销联社（区农垦办）负责。5 月 15 日经西湖区委会议研究批准，分 5 个分项实施，符合《湖南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所规定的资金使用要求，主要用于乡村振兴车间、分拣车间、滴管网、道路拓宽、新建沟渠等项目建设。分项目均属于《2023 年西湖管理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项目库》项目；项目进行了入库、绩效批复、开工、完工、绩效自评等公示；项目均按规定进行了政府采购或电子卖场采购；项目 2023 年 6 月 12 日第一个分项目开工，2023 年 12 月 14 日最后一个项目完工，项目均按规定进行了预算财评、结算审计。

项目到位资金 554.00 万元，实际支付 554.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我区制定了《西湖管理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和《西湖管理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项目管理办法》。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严格按照制度有效执行。

(二) 项目目标完成情况

1、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建设乡村振兴车间 289 平方米（田园村），改造分拣棚 360 平方米、滴管网 120 亩、渠道 120 米（旺禄村黄桃产业区），设备控制室及成品库 223 平方米（新港村超级大棚），改造道路 1045 米（牧业小镇），申报区域公共品牌 3 个品类（管理区）。

(2) 质量指标：验收合格率 100%。

(3) 时效指标：完工及时率 100%。

2、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截止 2023 年 12 月 20 日已核定村级集体经济增收 5.8 万元；项目实施发放脱贫监测户及农民工工资 106.8 万元。

(2)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带动脱贫监测户受益 658 人。

(3) 生态效益指标：项目施工粉尘控制率 合格。

(4) 可持续影响指标：均可达到或超过设计使用寿命。

3、满意度指标

根据发放的问卷调查统计，脱贫监测人口满意度 96%；农业经营主体满意度 100%。

(四) 项目绩效情况

产业发展是乡村振兴的核心。2023 年西湖管理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的重点是产业发展，5 个分项目中，4 个为产业项目，资金总额为 366 万元，1 个为基础设施项目，额度为 188 万元，产业占比为 66.06%。2023 年西湖管理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任务项目扶持了主导产业、特色产业的发展，延伸西湖特色产业链条，推进了一、三产业融合，申报了 3 个类别区域公共品牌，增加农产品附加值，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带动脱贫监测人口受益，实现了预期目标。

五、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2023 年西湖管理区欠发达国有农场巩固提升

任务项目得分 98 分，根据财预(2015)88 号文，评价结果为“优”。

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项目要更早谋划、更早实施，使年度计划在 11 月中旬全部竣工。

七、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项目综合评定为“优”。将用于区委、区管委作为区农业农村工作先进单位、区乡村振兴工作先进单位评选的依据，作为区配套资金分配的权重指标。

本绩效评价结果，将通过西湖管理区政务网对外公示。